

实用

...the file
instructions for setting up the parts. A
d-superly, you must begin the activi
...take
...three important parts. The m
...one on a writer, the top of th
also called a monitor). Your system also
the main unit or in a separate cabinet. T
...covered by
...ing your computer (floppy diskette into
...er has two d... will use the

...用机, 请先按厂商
...可开始操作
...个...计算机
...一个...打字
...称为...器)
...驱动器。驱动
...算机入
...应使用称为
...应确认...屏或视
...调

翻译技巧

张鸾铃 著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实用英汉翻译技巧

张鸾铃 著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实用英汉翻译技巧/张鸾铃著. - 2 版. - 广州: 广东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0.10

ISBN 7-5361-1861-9

I. 实… II. 张… III. 英语-翻译理论 IV. H31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6) 第 03321 号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广州市天河林和西横路

邮编: 510075 电话: 83792953

广州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850 毫米 × 1168 毫米 32 开本 5.375 印张 110 千字

2000 年 10 月第 2 版 2000 年 10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 5001—8000 册

定价: 9.5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内 容 简 介

本书共十二章。第一章、第二章谈怎样去理解原文和从理解到翻译的过程。第三章谈专业知识和专用语言与正确理解和翻译的关系。第四章针对汉译英常遇到的情况，谈怎样克服“汉语干扰”。第五章提出要按译文用途使用不同文体（举四种为例）。第六章谈译文风格，主张英译汉要用现代汉语风格，不要“欧化”；汉译英要用现代英语风格，避免“中式”。第七章至第十章讲运用英语语法结构增长汉译英技巧，其中，第七章作为导论，第八章专论介词短语的运用，第九章专论短语动词的运用，第十章专论分词短语的运用。第十一章谈汉译英的用词问题。第十二章从交际的角度论翻译。最后是跋，作为简略的结论。书末附录有部分实例，供参考应用。

前 言

本书写作目的在于探索一条切实可行的发展翻译技巧、提高翻译质量的途径，只讲英汉互译，着重实用方面，故名为《实用英汉翻译技巧》。

英语已有相当基础是从事翻译的条件。但要担当翻译工作，需要经过好一段实践磨练，积累经验和吸取教训的过程。提供一些翻译知识可以防止某些问题的发生，少走弯路，发展技巧，使翻译质量稳步提高。本书的全部内容，概括地说，就是提供必要的翻译知识和例示各种翻译技巧；不求全，但针对翻译中常遇到的情况和易犯的毛病；少讲理论，多举实例；并比较着重汉译英。主要对象是已具备从事翻译的条件，或已在从事翻译工作，而感到需要翻译知识帮助提高的同志。当然，有志提高英语阅读理解和表达能力，尤其是有志从事翻译工作的大专以上学生和自学青年，阅读本书也是很有益处的。

本书所用例子多来自作者在多年教学和翻译工作中的积累，其中所提的个人拟译，仅供参考。一

个意思不止一个说法，也就不止一个译法，难说哪一种译法最标准，何况作者水平有限，谬误和不当之处，切望批评指正。

本书从筹划、写作一直到得以出版问世，自始至终得到我的家人的热情鼓励和具体的帮助。可以说，如果没有这种气氛、环境和实在的支持，本书还难以面世。为此，我愿把此书献给夫人吴浣堃女士及子女们作为对他们爱心的回报。此外，兵科院邓少生同志为本书的出版提供了切实的帮助，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张鸾铃

1996年2月

于广州暨南大学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怎样去理解原文?	(1)
第二章 从理解到翻译	(13)
第三章 专业知识和专用语言	(25)
第四章 怎样克服“汉语干扰”?	(31)
第五章 使用适当文体	(39)
第六章 论译文风格	(68)
第七章 英语语法结构在汉译英的运用	(83)
第八章 英语介词短语在汉译英的运用	(100)
第九章 英语短语动词在汉译英的运用	(113)
第十章 英语分词短语在汉译英的运用	(121)
第十一章 漫谈汉译英的用词	(128)
第十二章 从交际的角度看翻译	(145)
跋	(155)
附录	(157)

第一章 怎么去理解原文？

翻译的基本功夫在于正确透彻理解原文。理解对了，才讲究译法。但正确理解却不是易事。下面分两部分来谈这个问题：一是提防望文生义。二是词不离句，句不离文。

一、提防望文生义

看下面理解错误的例子：

- (1) “田获三狐。”——He catches three cunning foxes in the field.
- (2) “田无禽。”——... a field where there is no game.
- (3) 来日——the coming sun
- (4) 司马——manager of horses
- (5) 省港——provincial port
- (6) picture window——画廊，陈设图画的窗
- (7) seismic prospecting——地震预报
- (8) blaze the trail——照明了道路
- (9) Ocean Terminal——海洋终端
- (10) twin towns——孪生城市
- (11) “There is the rub.”——这里有块擦纸胶（广东方言，即“橡皮擦”。）

(12) to operate under the radar ——在雷达下操作

开头两句原文于《易经》。一在解卦，一在恒卦。译者都是外国人。他们不懂古汉语的“田”有田猎的意思。第一句说去打猎得到三头狐狸。第二句说去打猎却无所获。（译者却误以为在田野了。）第三句以 coming sun 译“来日绮窗前”的“来日”。全诗是“君自故乡来，应知故乡事。来日绮窗前，寒梅着花未？”意是你来的那天，窗前的梅花开了没有？误译出自外国人。这位外国译者也误译“司马”为 manager of horses，不晓得白居易在《琵琶行》序中说的“元和十年余左迁九江郡司马”中的“司马”是个什么官。“省港”，“省”指广东省城的广州，“港”指“香港”。一位非广东籍的青年人在其日用语言中没有这个词，又不知道“省港大罢工”这段历史，就从字面译“省港”为 provincial port。从类比推理（如从 clock tower），便会误以 picture window 为画廊。由于一知半解，便以 seismic prospecting 误为地震预报，不晓得这是勘探石油的震探法。美国奥尼尔（Eugene O'Neill）的名著《奇异的插曲》（*A Strange Interlude*）中，借用莎剧《王子复仇记》中王子的一句独白：“There is the rub.”竟被一位译者误译为：“这里有块擦纸胶。”这位译者既不知这句话的出处，又不查查词典，看 rub（名词）是有困难、障碍之意，遽尔望文生义。Ocean Terminal 是香港的海运码头。twin towns 是姊妹城市。这些如不多看英语报刊，只啃课本，是看不到的。to operate under the radar 比喻暗中活动。飞机可以低飞越过雷达的搜索进行偷袭，因而比喻避过人们耳目的行为。

没有人故意望文生义。但望文生义又是理解和翻译中易

犯的毛病。根本原因在于不够小心谨慎。知识范围固然愈大愈好，但一个人所知总是有限，尽管翻译一篇专业性很强的文章，内容牵涉的范围也会很广，非一个人所能尽识，求解小心谨慎，善于怀疑，勤查参考资料，则出错的机会少些。于此，翻译工作者要意识到一种语言的历史发展和文化内涵。

第一，要意识到一种语言的历史发展。语音、语法、词义有今古。译一本书要注意该书的写成年代，不要以古释今，或以今释古。将“田无禽”和“田获三狐”的“田”理解为田野，是知今不知古，知今知古还要落实到具体场合。如以“司马”为管马的人，固然不知今古，但知其为官职，名称仍然不够。古时司马之官掌管军机，是个要职。到了唐朝白居易的年代，郡司马只是个郡佐的闲职，可以译为 an assistant sub-prefect。词的古义常存于成语，而成语仍见于现代语言。如“多事之秋”是成语，“秋”指年代，不是秋犬。“胸有成竹”出自苏东坡教人画竹，说下笔之前，心目中要有整棵竹的构图。50年代中有一位口译员把这句成语译成 There is a bamboo in everyone's chest，那位外宾连忙说：为什么不把他们送医院？这个译员既不知这句成语的出处，又不理解“胸”的比喻意义，按字直译，成为笑话。industry 在近代工业兴起之前，意义为勤奋努力，派生形容词为 industrious，工业革命后，industry 才是工业，形容词是 industrial。在今天 industry 的意义又不限于传统的工业，我们可以说 agricultural industry, tourism industry 等。现在常说的第三产业，英语就是 the third industry。business 现在在某种情境中不止是商业，而是工商业。

第二，要意识到语言是文化的载体。词的意义有历史社会文化背景，有文化内涵。因而同样的一词一语，在不同的背景下会有不同的涵义。在西方，cultural revolution 有不同内涵，主要是提倡完全改变现在社会文化机构制度，与我国的“文革”是不同的，故说我国的“文革”宜用大写字母开头（Cultural Revolution）以示区别。我们一看到 Red Power，便说红色政权，但 70 年代美洲印第安人提出 Red Power Movement，和美国的 Black Power 相比拟，旨在提高印第安人的文化和政治地位。这里的 Power 不是政权，而是势力。Red Guards 不一定是“红卫兵”，在前大半个世纪俄国革命时期，它是工人赤卫队，而现在外国舆论界也有用 Red Guards 来泛指政治激进的青年。

“群龙无首”这句成语我们并不陌生，意思是没有一个强有力的领导，或没有一个能定大局的人物，总之，“首”的意思是“头头”，源出《易经》乾卦，“见群龙无首，吉。”有位外国人译这一句，将“首”译作“头颅”，于是都成了死龙了。如果这位译者多读些中国书，多熟悉一些中国文化，懂得“群龙无首”这是成语，就不会译错。另一句我国成语“亡羊而补牢”，出自战国策的《庄辛论幸臣》，庄辛引俗语“见兔而顾犬，未为晚也。亡羊而补牢，未为迟也。”所以“亡羊补牢”是“未为迟也”之意。英语有句成语：Lock the stable door after the horse has bolted. 表面意义类似“亡羊补牢”，但这句英语教人既吃过疏忽的亏，就要加倍小心防范，没有“未为迟也”或“悔之已晚”之意。另一英语格言：It is never too late to mend，意思是改过从善不嫌过晚，不是“亡羊补牢，未为晚也”的情境场合。成语格言的文化

背景很强，常有汉英两句成语表面意义（纵或）相像，而实质意义会不一样。

对于所学语言的发祥地的社会历史文化知得少，阅读翻译易犯望文生义的毛病。country house 不就是乡间住宅？哪晓得 country house 是从前英国封建贵族在其领地的邸宅！或望文而生不出义，只得照字面直译。曾见一位时下青年不懂“破釜沉舟”的意义，也不知为什么可译为 burn their boats. 文化知识面窄，这种现象毫不奇怪。

人生几何？学无止境，怎能等待脑袋装满知识才去翻译！为免望文生义，读和译要词不离句，句不离文。

二、词不离句，句不离文

这就是说，要从全文、全段去理解一句，从一句去理解一词。莎士比亚的《凯撒大帝》最后部分，安东尼评价布鲁塔斯的最后一句：This was a man. 如果孤立起来理解就是：“这是个男人。”看全剧，从安东尼全段讲话去体会，意是：“这是一个光明磊落的大丈夫。”英语汉语的词语，除少数很专门的名词术语外，多数一词多义。审度词义必须紧密联系上下文。有时作者偶尔创造性地用一个词，它的意义更要从上下文去审度。从上下文去审度词义可能发现以前的粗疏误解。如杜甫的名句：“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多数人理解为富贵人家的酒肉多得发臭，路边却有冻死者的骸骨。但看这两句的前文描写盛宴，紧贴前面两句为：“劝客驼蹄羹，香橙压金橘。”不致突然描写臭味。而且酒不会发臭，肉臭了，在“朱门”也就扔掉了。古时“臭”有两义：一是气

味，即“嗅”，《中庸》说“无声无臭”的“臭”是气味之意。二是臭的今义，即恶臭。我认为“朱门酒肉臭”的“臭”是承上文说宴席上散发酒肉气味，而无家可归的人却冻死路边。

从上下连贯去审度词义，可以得到着实理解。如《孔子过泰山侧》的故事开头：“孔子过泰山侧，有妇人哭于墓者而哀。夫子式而听之。”“式”的意思是在车上端坐起来，从而知道孔子是坐车经过，是 *driving past*。“哭而哀”，引起车上孔子的注意，可知这妇人不是吞声哭，也不是放声大哭，因而译时宜用 *weeping and wailing*，“哀”已在其中了。

因需要翻译而细读原文，便要从译文读者的角度去考虑问题。这时会发现原文的问题，要从原文的文→句→词，词→句→文去找答案。以至参阅有关资料去找答案。如白居易《琵琶行》第一句“浔阳江头夜送客”，客是一个还是多个？英译时用单数还是复数？读到最后“满座重闻皆掩泣。座中泣下谁最多，江州司马青衫湿”。才可确定“客”应用复数。又该诗的第三句“主人下马客在船”，接着是“举酒欲饮无管弦”。主人没有上船，“举酒”怎样举法？不说主人上船，译起来便显出漏洞。故译“下马”要补充上船。鲁迅的《故乡》开头第二段说：“时候既然是深冬；渐近故乡时，天气又阴晦了，……从篷隙向外一望，苍黄的天底下，远近横着几个萧索的荒村，没有一些活气。”我们自然明白作者坐小船回去，“篷隙”是小船的篷隙。外国读者可不一定了解，译时也要补充。又如亲属关系的称呼，我们分得细而英语不然。我们分“堂”与“表”，英语 *cousin* 兼表两者。故译 *cousin* 时要从本文内以至本文外的资料查考一番，才能确

定应译为什么。

一词一语在词典上的意义和在文中的连贯意义常有距离。翻译要表达的是连贯意义。连贯意义要从文→句→词，词→句→文去领会。才可摆脱孤立解释的影响，即不被词典意义牵着鼻子走。看下旬：

What is happening is threatening to make the whole business of foreign investment in local hotels unprofitable or not worth the trouble.

threatening，如果不敢离开字面“威胁着”的意义，则这句译得生硬，而且表达不出真正句意。从上下连贯来译，则 is threatening to... 等于“势将”、“势必”，句末 or not worth the trouble，是“或得不偿失，不值得做”。全句是：“从目前发生的情况看来，外商在本地的旅业投资势必无利可图，或得不偿失，不值得做。”这句话所在的全文讲某地旅业管理的弊端、漏洞，故会无利可图，纵或有利可图，也得不偿失，何苦来也。

上例是从文→句→词之间发掘蕴藏的意义加以译述的例子。也许有人不赞成这种译法。我认为只要理解确切，说出来读者易懂，是可以的，有时是必要的。如 British Council，不能不译为英国文化委员会，如按字面译为英国委员会，读者摸不着头脑。上句末 or not worth the trouble（注意是 or，不是 and），意谓纵或有利可图（从一方面看），而积弊（内部盗窃，化公为私，服务态度恶劣等）将使得得不偿失。假如开头是 and，则没有这个意思。本族人结合社会生活了解本族语毫无困难，不在外国社会生活去学外语，便会有许多不解或误解之处。如你知道 depressed area 是经济萧条地区，也知

distressed area 是贫困失业严重地区，但英国官方会用一个体面的名词 special area，假如译为“特区”，读者就容易错误地联想到我们的特区。英国有 assisted area，类似我们的扶贫地区，但它又有一个体面的名称，叫 development area，假如译为“开发区”，则今天读者又会有错误的联想。Hong Kong dollar 是港元很清楚，但它又叫 British dollar，照译为“英元”，读者多不知道“英元”即港元，以为另有英元。类似此种情况，译者至少要加附注于直译之后，免使读者不解或误解。写“英元（按即港元）”，读者就不致迷惑了。

以前翻译界有直译与意译的论争，从名词概念兜圈子无补于实际。从实践看，一个译者如能直译得准确、通顺、易懂，他必然直译或基本直译。但这种情况很少，不能作为一种通则。有些译者粗枝大叶，以意为之，却标榜意译，这当然要反对。难道以 There is the rub 译为“这里有块擦纸胶”也算得意译？一个兢兢业业的译者心中经常一面有原作和原作者，一面有广大读者。要集中精力吃透原作，再通过自己的思维，用自己的英语或汉语，同时顾及到所用语言对读者的易懂性和可接受性，把原作的表层和深层意义传给读者。如果这是翻译的心理活动过程，则最直白的直译也包含意译的成分。“携幼入室，有酒盈樽。”可以直译吧？但稍想一想便会想到有多种译法。这两句没有联系的吗？从上文谈下来，作者的心情如何？这两句是纯客观的描述吗？这两句的声调有没有传出作者的心声？除了客观事实的描述，译文怎样把作者的思想情感传送给读者？这样看来，不必在直译意译之间徘徊，更不要以为直译才忠实。译者必须吃透原作，必须通过自己的思维，用另一种语言译述，而且所用语言要

说该种语言的人易懂的。这样，甲、乙、丙、丁四个译者从同样的原文译出来的译文不会完全一样。当中可能有高下，也可能非高下之分，只是“各有千秋”。“携幼入室，有酒盈樽。”我会译为“I took my boys into the room. There greeting my eyes was a pitcher brimming with wine. 当然别人会有别的译法可能更好。

既然吃透原文是着手翻译的起点，故从词到句到文，又从文到句到词的反复深入理解过程不可少，不能见一句译一句，见一词译一词，用零敲碎打式的操作。

《儒林外史》讲王冕的少年时代时有一句：“弹指过了三四年，王冕看书着实明白了。”拿起来便译，没有什么困难。如可以译为：After a short period of three to four years, Wang Mian truly understood the books he read. 但这句要表达的是王冕认真苦学的精神，“着实明白”该从王冕自己体验出来。这句节奏是和缓的。所以改译为如下较好：

Three or four years went quickly by; now Wang Mian found himself quite sure of knowing what he read.

这样将“着实明白”说得着实。

原作者替读者着想，译者也要替读者着想。以前曾有人提倡“欧化句子”，这不是我国人民大众所乐意接受的。在原文很通顺的，照译过来未必通顺。外国文化对我们多数人可能陌生，译者不为读者着想是不行的。下面举一个例：

The ringing of many hammers accompanies a barn raising, where Amish traditions of carpentry skill and community support come together to replace a building that burned.

这是一幅图片的文字说明，写法是从图上的表现开始，再进

到在它背后的东西。这是图片说明的一般写法。现先将这一句依原样直译：

许多铁锤的铮铮声伴随一座谷仓的建立，那里阿米希人木工营造的手艺和社区居民支持的传统结合起来重建一座被烧毁的建筑物。

开头一句不是道地的汉语表达法。虽然略一思索可知其意，不如说：“在众人的铁锤声中，一座谷仓建立起来。”以下也可以修改，使读者较易懂。如：“阿米希人一向擅长木工营造，又有社区居民相互支持的传统，一座建筑烧毁了，又建起一座新的。”

图片说明要尽量简短，故这一句可进一步简化为：

阿米希人一向擅长木工营造，又有社区居民相互支持的传统。一座谷仓烧毁了，新的又在众人的铁锤声中建立起来。

这句可以说是“意译”了吧。只要符合原意，译文通顺，读者易懂，就是好的翻译。故正确透彻理解原文是做好翻译的基础。开始从事翻译的人见词译词，见句译句的做法达不到这样的目的。为求掌握英语的精读、泛读（或不分精泛）的方法，与为翻译目的而求透彻理解原文的方法不尽相同。反复从文而句而词，又从词而句而文的理解方法似乎费时，但不失事。它使下笔翻译有个好的开始。“A good beginning is half the battle.”这个成语是有道理的。从上面的举例，好像只是文艺翻译才需要透析原文的表里，这是错觉。科技文章的翻译同样需要透析的理解，只是要从不同的角度去理解。科技文章有严密的逻辑性、准确的概括性、名词术语概念的一致性和语言的简洁性。科技文章表明客观真理或事实，不